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公司大股东靳晓堂先生的通知，靳晓堂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操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大股东本次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靳晓堂先生于2019年6月24日将其持有的公司10,242,400无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补充质押期限为2019年6月24日至2019年12月03日。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2.8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靳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靳晓堂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票140,865,400股和27,748,755股，合计168,614,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7%。本次补充质押操作后，靳坤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124,671,25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50%，占公司总股本的34.73%。靳晓堂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17,372,4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61%，占公司总股本的4.84%。靳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靳晓堂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为142,043,65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4.24%，占公司总股本的39.56%。

二、股票质押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1、股票质押目的

靳晓堂先生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目的为对此前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资金偿还安排

靳晓堂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靳坤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其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股票分红、个人收入等。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靳晓堂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